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106 年度統計分析報告

高雄市廟會活動違規燃放爆竹煙火案件分析

撰寫人：黃健奕

中華民國 106 年 7 月

目錄

壹、前言.....	1
貳、廟會活動與爆竹煙火違規案件關係之分析.....	2
一、廟會違規燃放案件占近年來爆竹煙火取締案件之大宗	2
二、廟會違規燃放案件之取締案件數逐年上升	3
三、廟會違規案件占本局爆竹煙火取締案件之比例逐年上升，違規 販賣或儲存的比例則逐漸減少	3
參、101 年以來本局取締之廟會違規燃放案件態樣分析	5
一、受處分對象多為成年男性	5
二、違規燃放的宮廟大多為未登記之私壇	6
三、燃放專業爆竹煙火場次漸趨下降	7
四、未依產品使用說明保持燃放安全距離之違規比例逐漸上升..	8
肆、從爆竹煙火檢舉案件分析.....	10
一、從撥打 119 檢舉爆竹煙火案件分析	10
二、從市府 1999 線上服務系統陳情爆竹煙火案件分析	13
伍、建議與結語.....	15

圖表目錄

表格：

表 1. 104 年底宗教寺廟、教會(堂)概況.....	1
------------------------------	---

圖片：

圖 1. 常見爆竹煙火違規對象	2
圖 2. 98 年至 106 年 6 月 30 日爆竹煙火取締案件數.....	3
圖 3. 廟會違規案件之比例逐漸上升	4
圖 4. 廟會違規對象性別比例	6
圖 5. 違規宮廟是否登記立案之比例	6
圖 6. 有取締到施放專業爆竹煙火之場次比例	8
圖 7. 未保持施放安全距離之比例	9
圖 8. 撥打 119 檢舉爆竹煙火案件數	10
圖 9. 前 8 大撥打 119 檢舉爆竹煙火之行政區	11
圖 10. 撥打 119 檢舉爆竹煙火之熱區圖	12
圖 11. 1999 線上服務系統爆竹煙火檢舉數量.....	13
圖 12. 爆竹煙火檢舉宗教活動所占比例	14
圖 13. 爆竹煙火檢舉噪音問題所占比例	14
圖 14. 各月份之爆竹煙火檢舉數量	15

壹、前言

「爆竹一聲除舊歲」，自古以來，燃放爆竹煙火已是各項節慶與宣傳活動不可或缺的習俗，逢年過節時總能聽見各地傳來的爆竹煙火慶祝聲響，尤其廟會繞境活動常使用鞭炮串接成「紅地毯」，震耳欲聾的炮聲更是不絕於耳。

台灣各地大小廟宇林立，不論是討海人敬拜的媽祖或是眾人信仰的各路神將，每隔一段時間總會舉辦盛大的繞境遊行，對高雄市而言，廟會繞境尤其是一大民俗盛事。依據內政部統計處 105 年第 28 週內政統計通報，「104 年底國內登記有案之寺廟計 1 萬 2,142 座，各縣市以臺南市、高雄市及屏東縣均超過 1 千座較多，合計占 3 成 5，其中高雄市登記寺廟共 1,482 座，僅次於臺南市的 1,613 座」。(表 1)

表 1.104 年底宗教寺廟、教會(堂)概況

區域別	總計	民國104年底								每萬人擁有 寺廟、教會 (堂)數
		寺廟				教會(堂)				
		合計	道教	佛教	其他	合計	天主教	基督教	其他	
總計	15,422	12,142	9,527	2,345	270	3,280	710	2,517	53	6.56
新北市	1,190	960	708	238	14	230	43	183	4	3.00
臺北市	743	281	166	107	8	462	46	407	9	2.75
桃園市	477	282	182	79	21	195	35	159	1	2.27
臺中市	1,262	984	746	210	28	278	36	238	4	4.60
臺南市	1,772	1,613	1,342	232	39	159	24	133	2	9.40
高雄市	1,795	1,482	1,115	324	43	313	42	262	9	6.46
宜蘭縣	754	667	569	91	7	87	32	55	-	16.46
新竹縣	322	189	139	45	5	133	52	81	-	5.94
苗栗縣	464	373	271	97	5	91	40	51	-	8.23
彰化縣	911	843	711	104	28	68	14	53	1	7.07
南投縣	580	467	319	138	10	113	22	91	-	11.38
雲林縣	853	791	633	141	17	62	21	39	2	12.19
嘉義縣	774	698	591	99	8	76	28	47	1	14.89
屏東縣	1,355	1,106	940	162	4	249	61	187	1	16.11
臺東縣	501	219	164	44	11	282	87	182	13	22.52
花蓮縣	474	185	113	64	8	289	87	202	-	14.28
澎湖縣	207	189	148	38	3	18	5	13	-	20.23
基隆市	295	238	175	59	4	57	8	48	1	7.93
新竹市	210	164	122	39	3	46	14	32	-	4.84
嘉義市	214	150	126	21	3	64	11	48	5	7.92
金門縣	197	193	179	13	1	4	-	4	-	14.83
連江縣	72	68	68	-	-	4	2	2	-	57.38

資料來源：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民政局(處)。

資料來源：內政部統計處 105 年第 28 週內政統計通報

因此，說「廟會繞境」是高雄的文化特色也不為過，每個月幾乎都有規模不等的廟會繞境活動。然而，由於近年來民眾對於生活環境品質特別重視，廟會繞境活動所造成的交通阻塞、環境髒亂及嚴重的噪音和空污問題，日漸引起民眾強烈不滿，甚至還有因不當燃放爆竹煙火而引發火警造成人員傷亡、財物損失等災例，這些問題已成為市府必須正視與面對的課題。

有鑑於此，本文依據本局自民國 98 年以來至 106 年 6 月 30 日之爆竹煙火取締案件及檢舉案件等數據進行統計分析，以期提供未來爆竹煙火管理政策及防制措施之參考。

貳、廟會活動與爆竹煙火違規案件關係之分析

一、廟會違規燃放案件占近年來爆竹煙火取締案件之大宗

本局自民國 98 年以來至 106 年 6 月 30 日之違反爆竹煙火管理條例取締案件共計 107 件，常見違規對象有地下爆竹工廠、煙火特效公司、金香鋪、廟宇、私人等，其中又以廟會違規燃放案件為大宗，計裁處 72 件，占總爆竹煙火違規案件的 67%。(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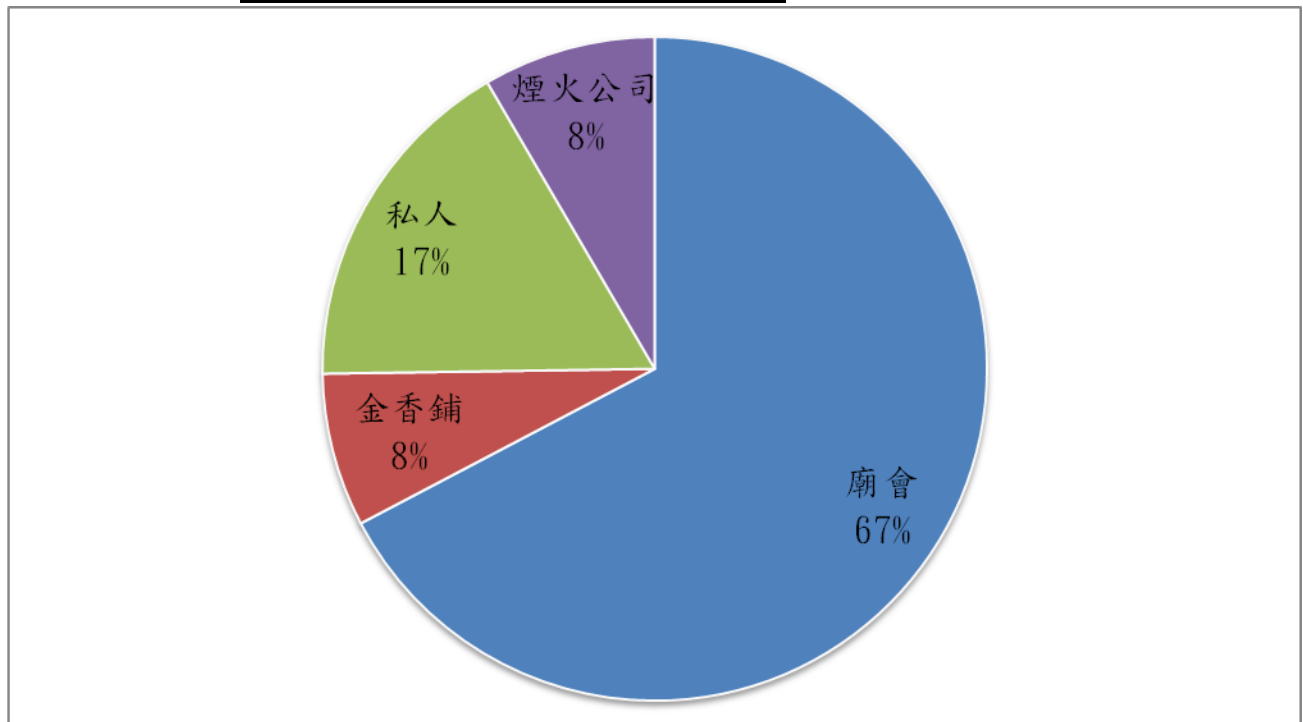


圖 1. 常見爆竹煙火違規對象

資料來源：本文整理

二、廟會違規燃放案件之取締案件數逐年上升

統計本局自民國 98 年以來至 106 年 6 月 30 日之爆竹煙火取締案件，101 年以前取締內容多為金香鋪或私人違規販賣、儲存、製造、運入等，101 年以後開始有廟會活動違規取締紀錄，且廟會違規燃放爆竹煙火的取締案件數逐年上升。(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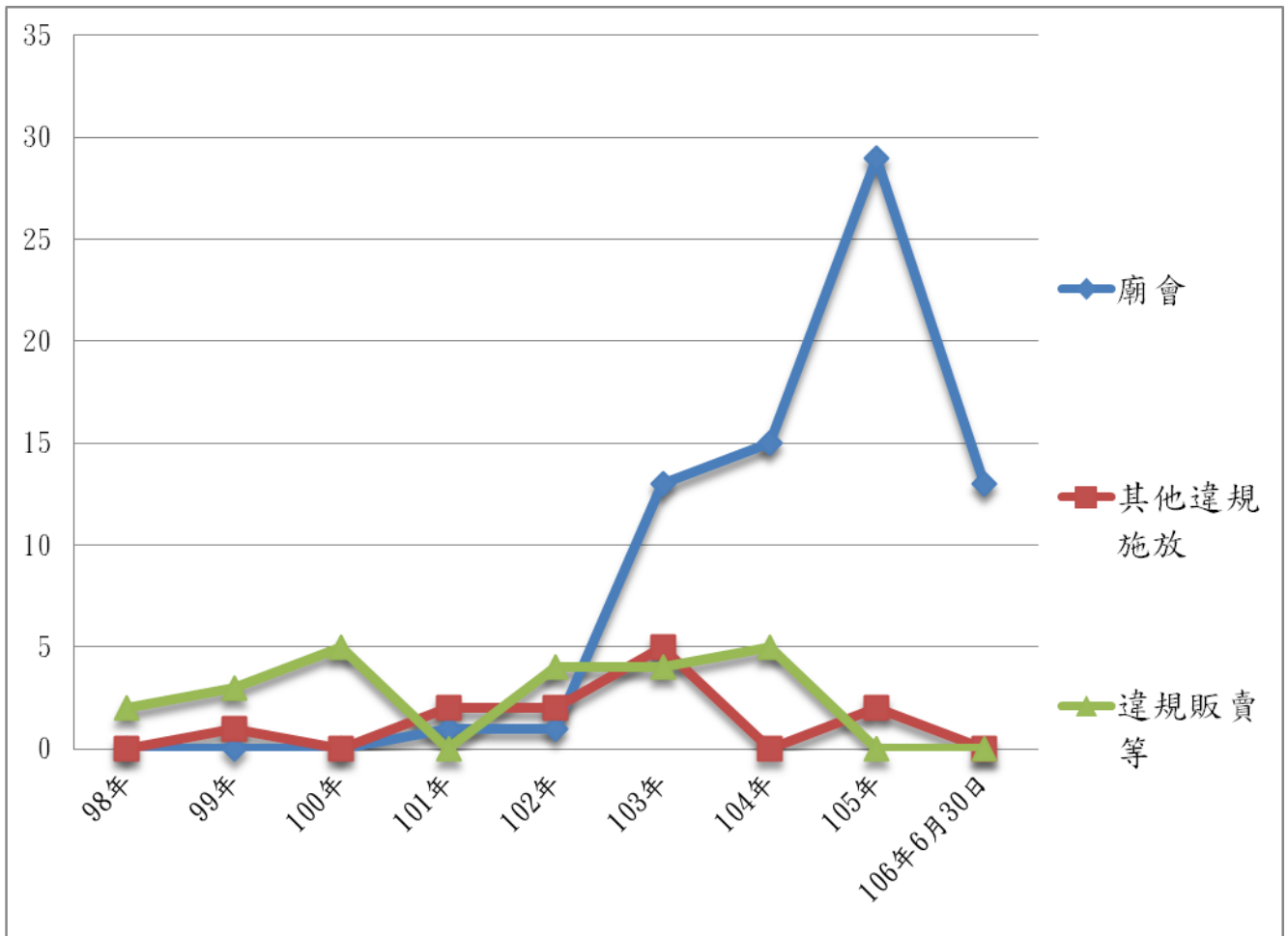


圖 2. 98 年至 106 年 6 月 30 日爆竹煙火取締案件數

資料來源：本文整理

三、廟會違規案件占本局爆竹煙火取締案件之比例逐年上升，違規販賣或儲存的比比例則逐漸減少(圖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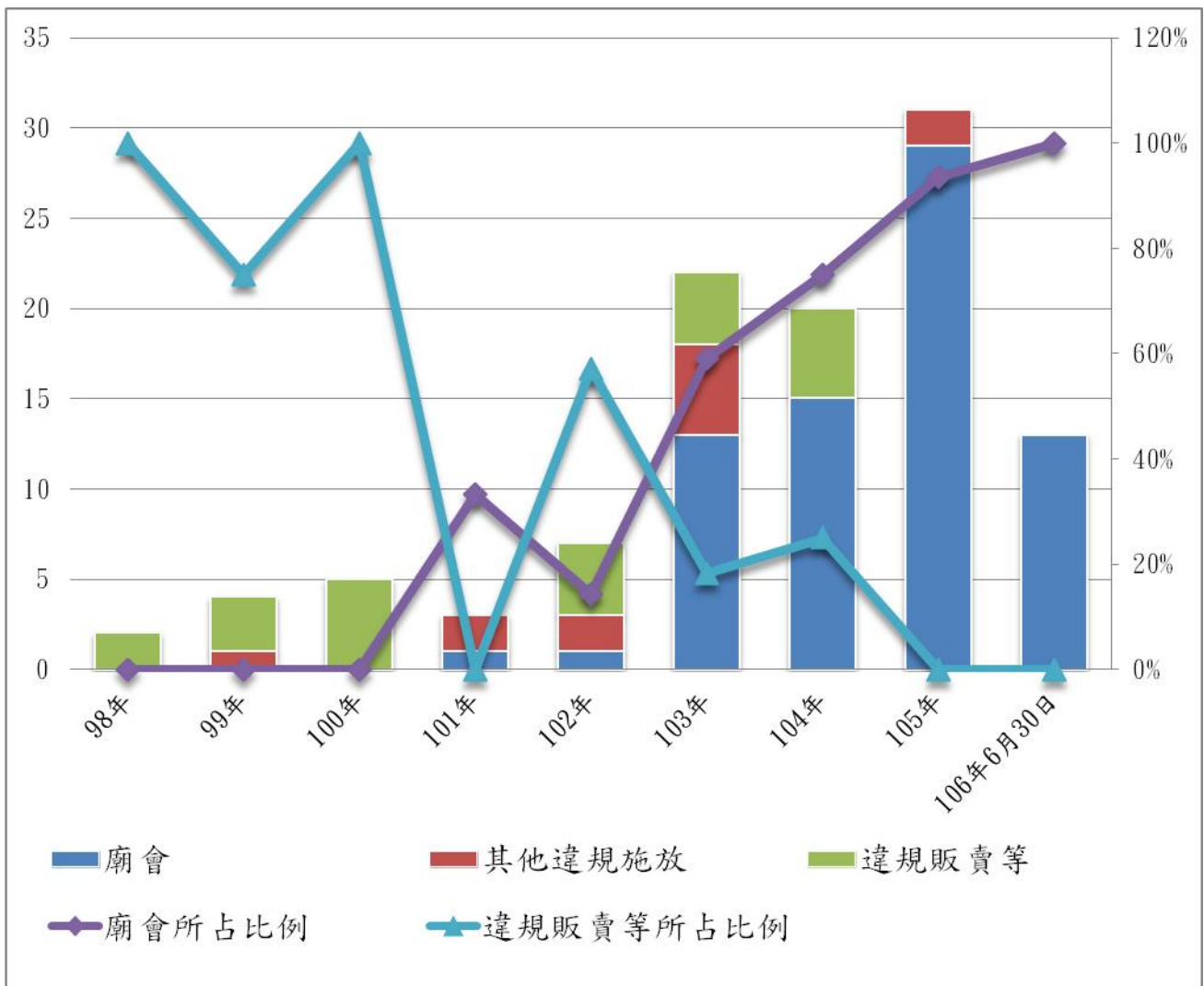


圖 3. 廟會違規案件之比例逐漸上升
資料來源：本文整理

上述三點原因分析如下：

- (一) 早期禁止輸入煙火，地下工廠林立，違規製造、儲存爆竹煙火，導致意外事故頻傳，近年來內政部消防署透過開放爆竹煙火進口及推動一般爆竹煙火檢驗制度，輔導國內製造業者轉型為進口商，以降低製造意外事故，且本局每半年會針對易被利用來非法製造或儲存爆竹煙火之可疑處所（如各隱僻地點之廢棄工寮或房屋等處所）進行檢查，以杜絕違法製造源頭，至今，非法製造事故已大幅降低。
- (二) 金香鋪或私人違規持有、販賣、儲存等案件，經本局同仁每年落實宣導及取締之下，多數民眾及金香鋪已有相關法規觀念，

且內政部消防署推行的一般爆竹煙火認可制度，也提供消費者於購買時透過認可標示，能更容易判別合法與非法產品，同時保障消費者與合法廠商。另外，達管制量以上之販賣及儲存場所其罰鍰金額較高，依據爆竹煙火管理條例，每項違規缺失每次至少可處 6 萬元以上罰鍰，在落實取締的情形下應可有效達到遏止作用。

- (三)「高雄市爆竹煙火燃放管制自治條例」自 101 年 6 月 28 日公布施行，本局同仁據以取締違規燃放一般爆竹煙火案件，違者即處 3 萬元以上 15 萬元以下罰鍰，故廟會或私人違規燃放之取締案件數上升。
- (四)近年來民眾生活品質意識抬頭，對於燃放爆竹煙火產生的噪音、空污、交通及安全問題相當反感，經常撥打 119 或是市府 1999 專線檢舉，尤其每當有大型廟會活動時，檢舉量更是暴增，本局接獲檢舉後皆會派員至現場查證是否有違規情事，違者即依法取締，故廟會取締案件數上升。
- (五)自 105 年以後，市府更加重視違規燃放爆竹煙火擾民的問題，多次召開跨局處會議，並建立「宗教活動通報 LINE 群組」，加強各局處橫向溝通聯繫，積極辦理事前宣導並落實違規取締，廟會取締案件數也因此上升。

參、101 年以來本局取締之廟會違規燃放案件態樣分析

一、受處分對象多為成年男性

分析受處分對象之性別，男性為 66 人，占 92%，女性為 6 人，占 8%（圖 4），且受處分對象年齡皆已成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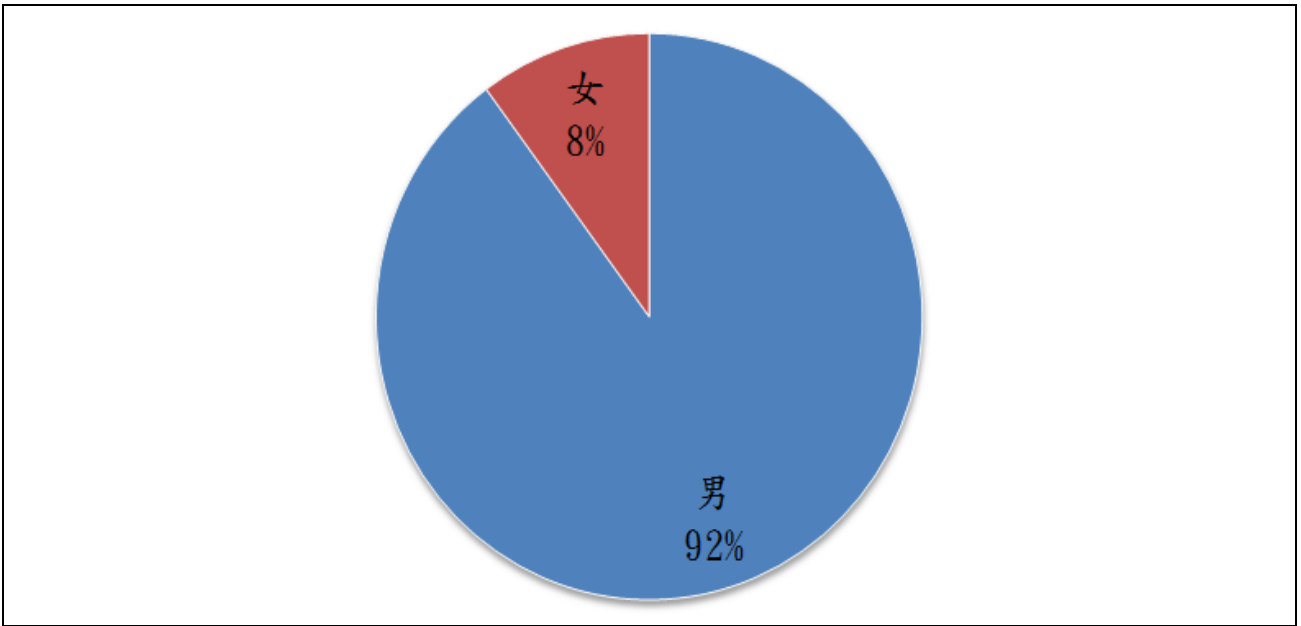


圖 4. 廟會違規對象性別比例

資料來源：本文整理

二、違規施放的宮廟大多為未登記之私壇

民國 101 年以來本局取締之廟會違規燃放爆竹煙火案件中，共有 43 場廟會場次，分析違規宮廟向市府民政局登記立案之比例，已登記之宮廟共 8 座，僅占 19%，而未登記之私壇共 35 座，占 81%，顯示違規燃放爆竹煙火的宮廟大多為未登記立案之私壇。(圖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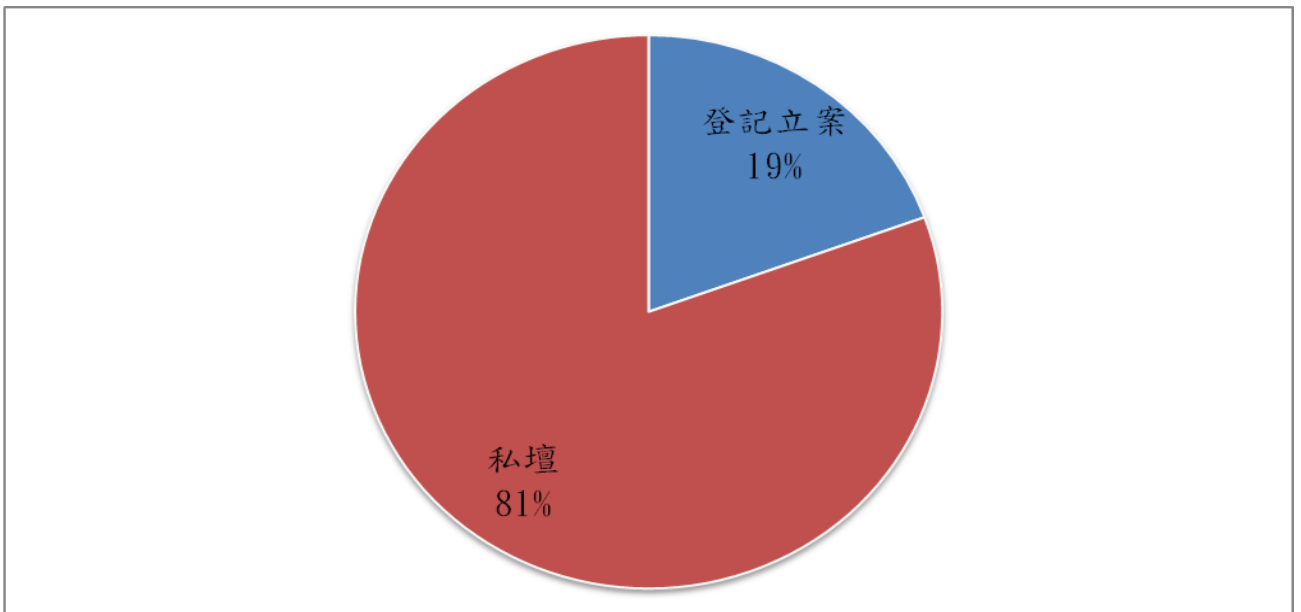


圖 5. 違規宮廟是否登記立案之比例

資料來源：本文整理

探究其原因，在事前宣導部分，各局處可依照民政局之登記名冊向已登記立案的寺廟宣導，至於私壇辦理的廟會活動，市府目前已創立「宗教活動通報 LINE 群組」，各局處會透過網路搜尋廟會活動資訊，並張貼至群組上，以利相關單位知悉、前往宣導。惟目前內政部針對私壇並無制定相關法規，因此私壇較不受市府拘束，且多數私壇無明確管理階層及組織，故無法對繞境隊伍、贊炮友宮予以規範，有些私壇甚至是在辦理廟會時才搭建臨時行台，廟會結束後旋即拆除，因此也查無私壇明確所在地點或負責人。另外，許多私壇設立在市區、住宅區等人口密集處，沒有足夠的廟庭或空曠地點供其燃放爆竹煙火，導致其辦理廟會活動時往往直接在馬路上、民宅旁燃放爆竹煙火，而有擾民，甚至未依產品使用說明規定保持燃放安全距離之情形。

三、燃放專業爆竹煙火場次漸趨下降

專業爆竹煙火之火藥量大、危險性極高，需要專業人員才能燃放，且其升空高度高，落焰掉落的範圍大，更須保持一定的安全距離，一旦燃放不當往往造成傷亡，本市廟會活動即有相關災例¹。基此，「爆竹煙火管理條例」明定燃放專業爆竹煙火須向當地消防局申請許可，包括運入、臨時儲存、投保公共意外險等亦有相關規範，也因此，專業爆竹煙火罰鍰金額相當高，自 101 年以來本局取締之廟會違規燃放專業爆竹煙火案件，每一場次平均罰鍰金額達 37 萬以上，應可達到遏止作用。又因國內違規燃放專業爆竹煙火案件已造成許多災例，本局從而嚴加取締、懲罰，近年來市府推動宗教活動友善環境政策之下，各局處亦加強向各廟宇宣導減量燃放爆竹煙火、若要燃放則以燃放環保炮為主，故雖然整體廟會取締件數逐年上升，但違規燃放專業爆竹煙火案件數卻漸趨下降。(圖 6)

¹ 104/4/19 高市籬仔內代天院：王船發砲時誤擊紅綠燈，爆裂玻璃、燈架掉落，造成多人受傷
<https://goo.gl/AqioZH>

103/7/22 高雄中天寶殿：廟會炮桶爆炸 火花朝人射民眾逃竄：<https://goo.gl/LDpiJJ>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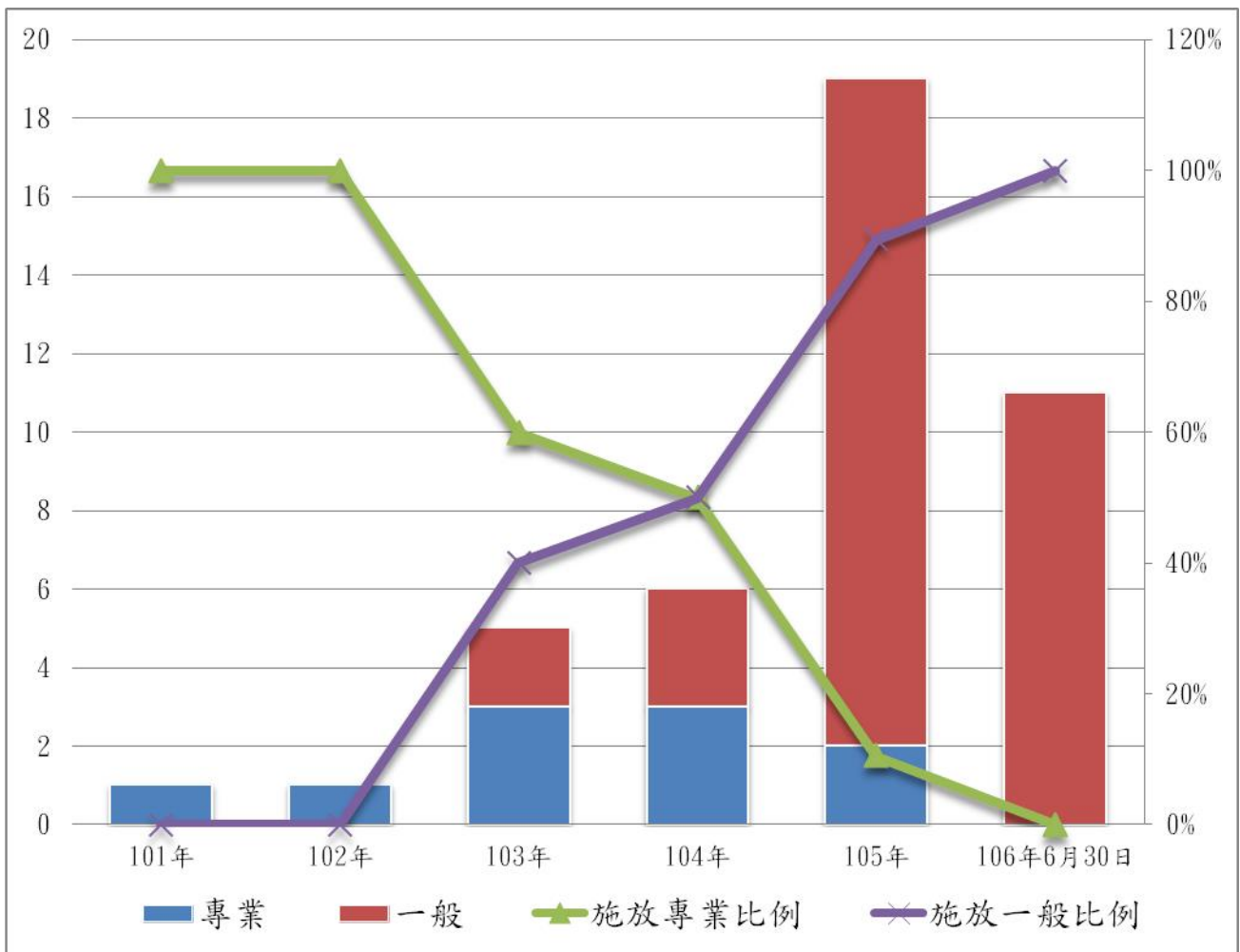


圖 6. 有取締到施放專業爆竹煙火之場次比例
資料來源：本文整理

四、未依產品使用說明保持施放安全距離之違規比例逐漸上升

本局取締違規施放一般爆竹煙火案件之違規種類可分「逾時施放」及「未遵守產品使用說明」兩大類（即違反本市爆竹煙火施放管制自治條例第 5 條、第 6 條），又「未遵守產品使用說明」的違規類別中，最常見的違規內容為「未保持安全距離」，且其比例逐漸上升。（圖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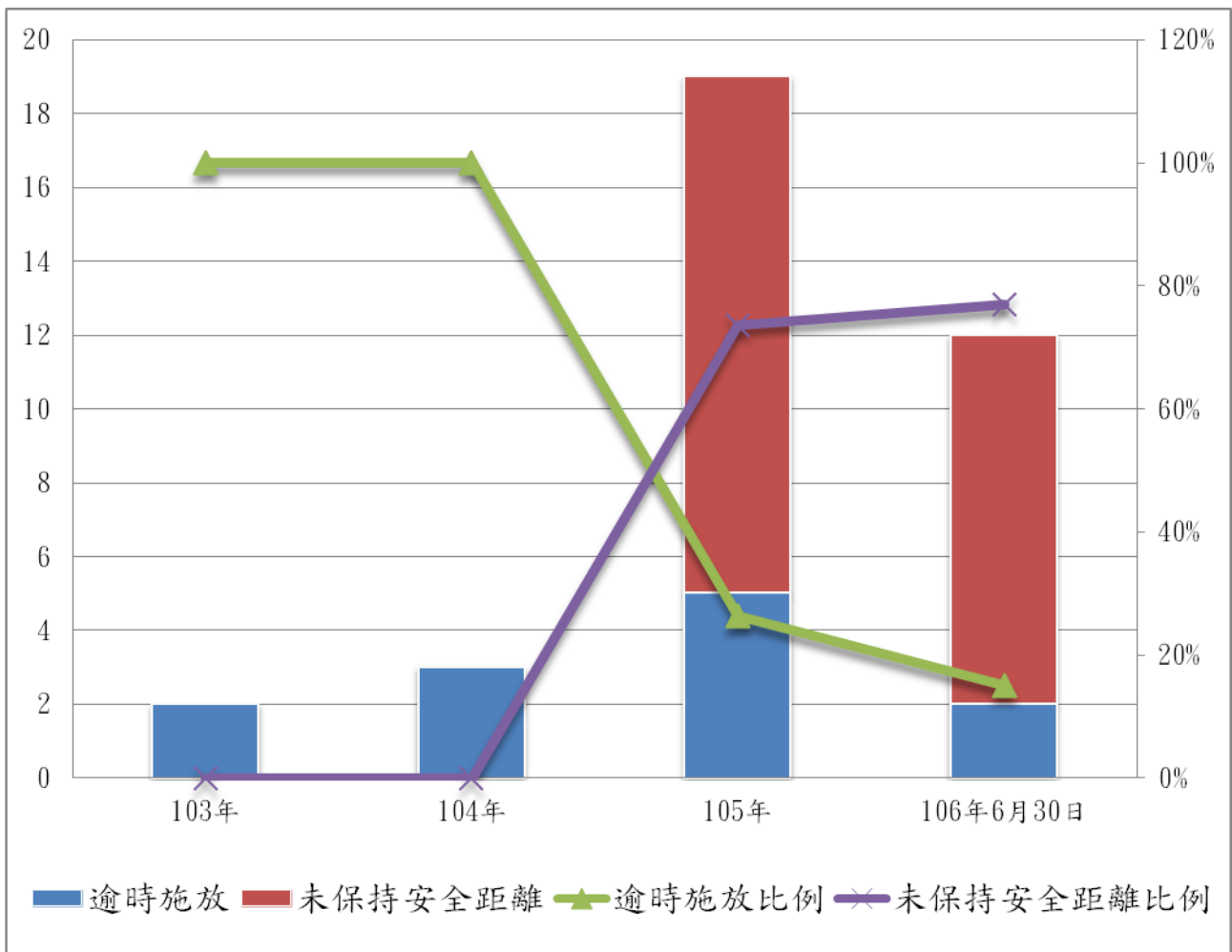


圖 7. 未保持燃放安全距離之比例

資料來源：本文整理

探究未保持安全距離比例上升之原因，因升空類及飛行類之一般爆竹煙火，其飛行方向為三度空間，危險性較高，故經認可之升空類、飛行類爆竹煙火包裝上，大多會在產品使用說明欄註明「應選擇四周 20 公尺內無易燃物之空曠平坦地點燃放，上空絕對不能有任何建築物及障礙物」，也就是至少應保持 20 公尺以上燃放安全距離。倘有廟會活動繞經市區時違規燃放，或因私壇設立於住宅區導致燃放安全距離不足，其落焰或飛行類之本體隨時可能會引起住宅火警，嚴重影響市民居住安全，本市近幾年即有相關災例²。因此，自 105 年市府推動宗教活動友善環境政策以來，皆加強向廟方宣導避免於市區道路上燃放

² 105/12/18 黃家紫雲堂：廟會遠境冲天炮飛進 10 樓 陽台冒熊熊大火：<https://goo.gl/mepmcy>
 105/5/15 江家范府千歲：遠境煙火燒大樓 170 戶急逃命：<https://goo.gl/gZAg31>

升空及飛行類之一般爆竹煙火，並落實未保持施放安全距離案件之蒐證及取締。

肆、從爆竹煙火檢舉案件分析

一、從撥打 119 檢舉爆竹煙火案件分析

(一) 爆竹煙火檢舉數量已明顯下降：

本期（105 年 7 月 1 日至 106 年 6 月 30 日）共接獲 331 件檢舉案件，相較前期（104 年 7 月 1 日至 105 年 6 月 30 日）共接獲 511 件檢舉案件，數量減少 180 件，下降 35%。（圖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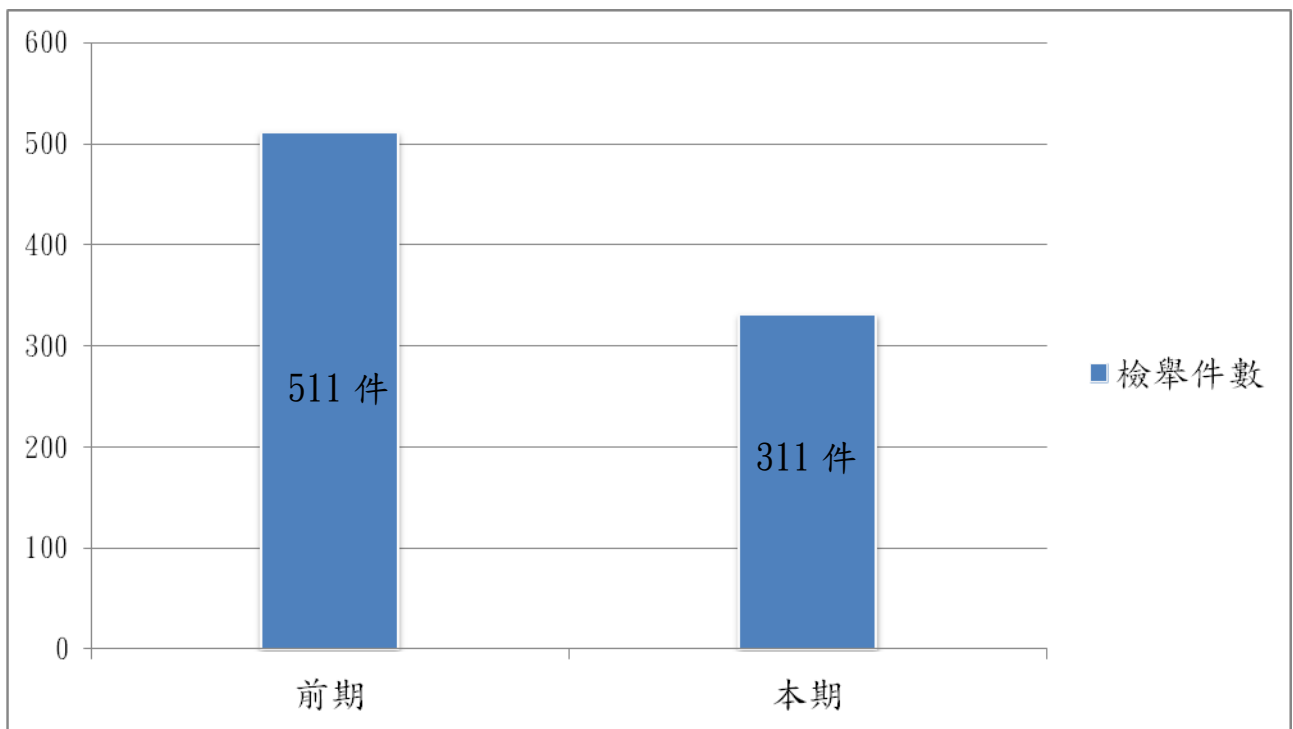


圖 8. 撥打 119 檢舉爆竹煙火案件數

資料來源：本文整理

(二) 檢舉爆竹煙火違規地點集中於市區：

統計民國 100 年以來至 106 年 6 月 30 日，前 8 大撥打 119 檢舉爆竹煙火之行政區如下圖 9、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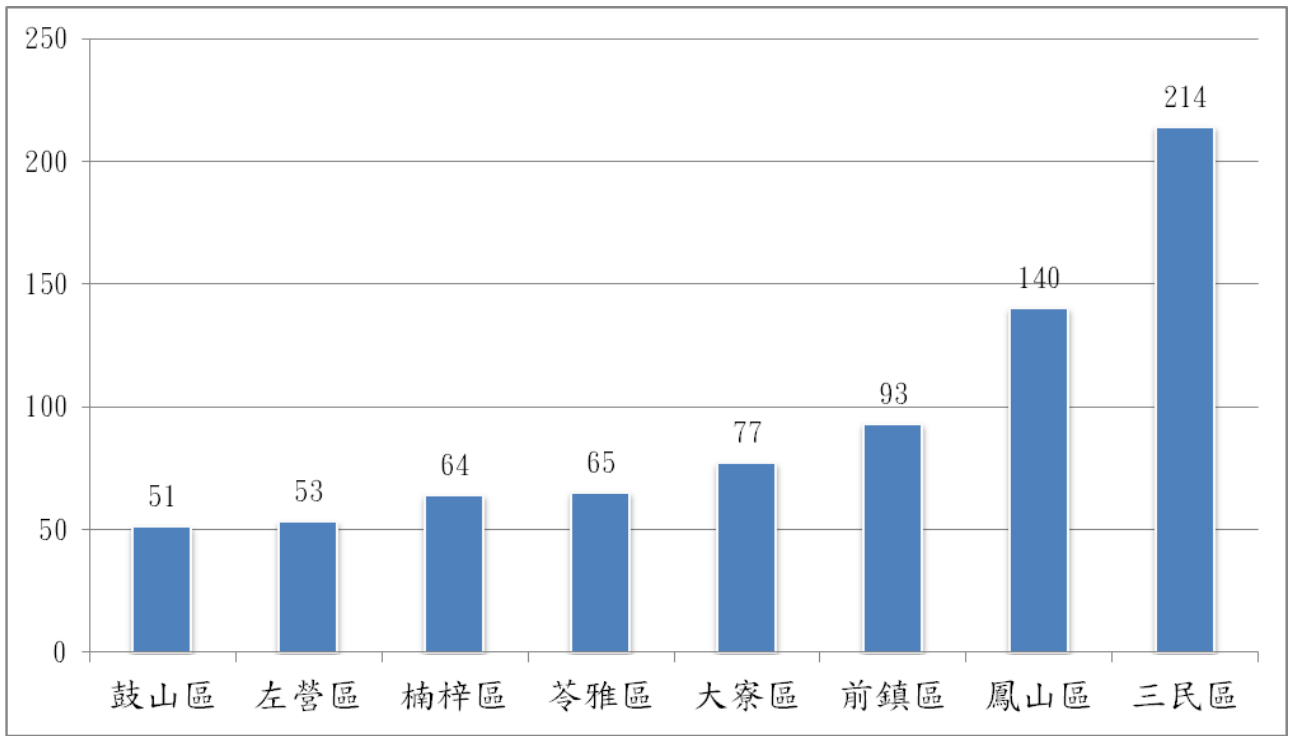


圖 9. 前 8 大撥打 119 檢舉爆竹煙火之行政區

資料來源：本文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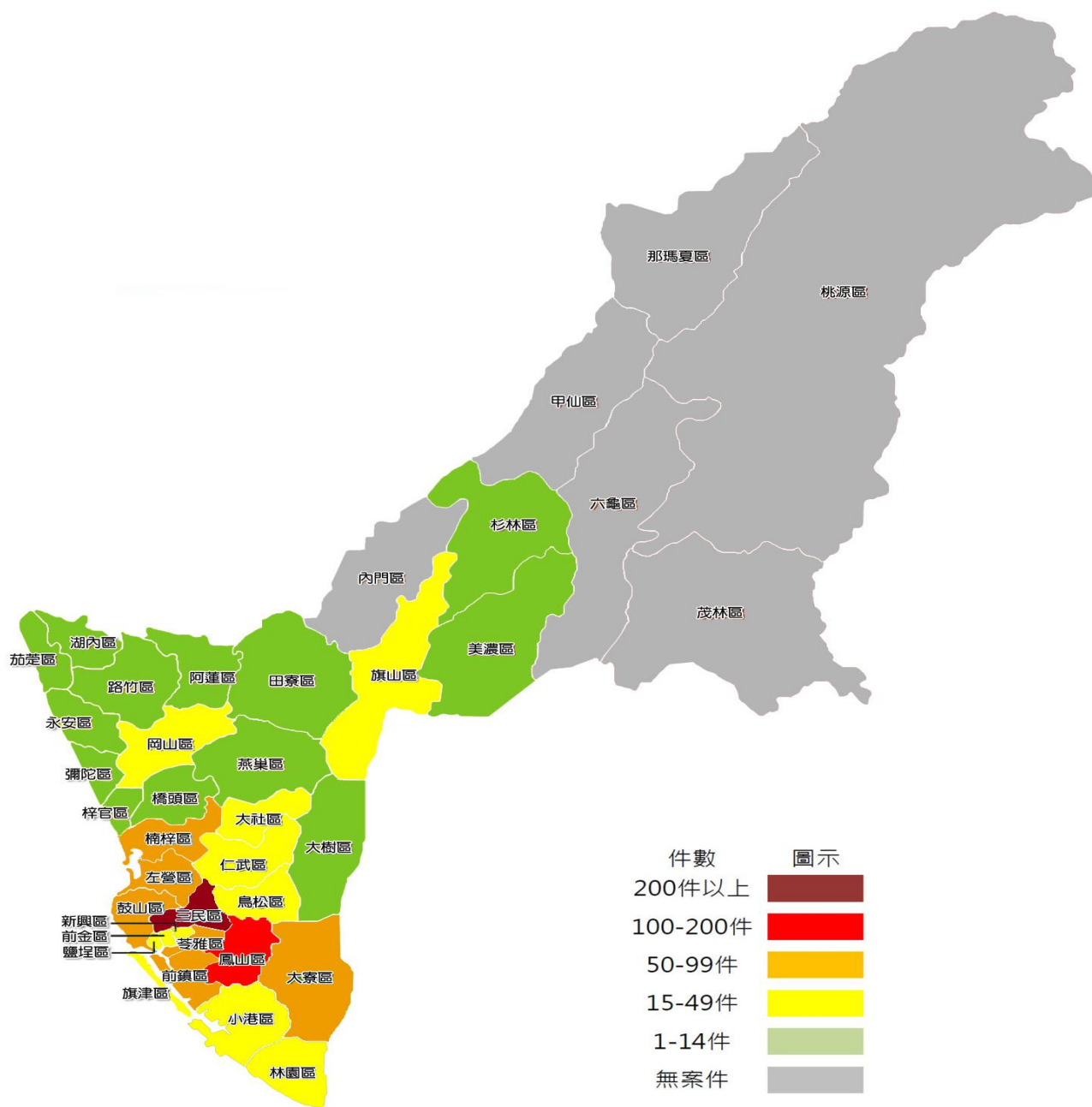


圖 10. 撥打 119 檢舉爆竹煙火之熱區圖
資料來源：本文整理

由圖 9、圖 10 可知：

1. 三民區 214 件次占 19% 居首位，鳳山區 140 件次占 13% 次之。
2. 由熱區圖可知違規地點多集中於市區。

從市府民政局 104 年底各區寺廟數量統計表中，可看出市區的寺廟總座數並不比其他行政區多，然而檢舉熱區卻集中於市區，究其原

因應是市區住宅林立且密集、較少適合施放爆竹煙火的空曠地點，一旦有廟會活動在住宅旁的道路上施放爆竹煙火，產生的噪音、空污常讓附近居民不得安寧，而撥打 119 檢舉。

二、從市府 1999 線上服務系統陳情爆竹煙火案件分析

(一) 爆竹煙火檢舉數量已明顯下降：

本期（105 年 7 月 1 日至 106 年 6 月 30 日）之爆竹煙火檢舉數量共 161 件，相較於前期（104 年 7 月 1 日至 105 年 6 月 30 日）之檢舉數量 54 件，共減少 107 件，下降 66%。（圖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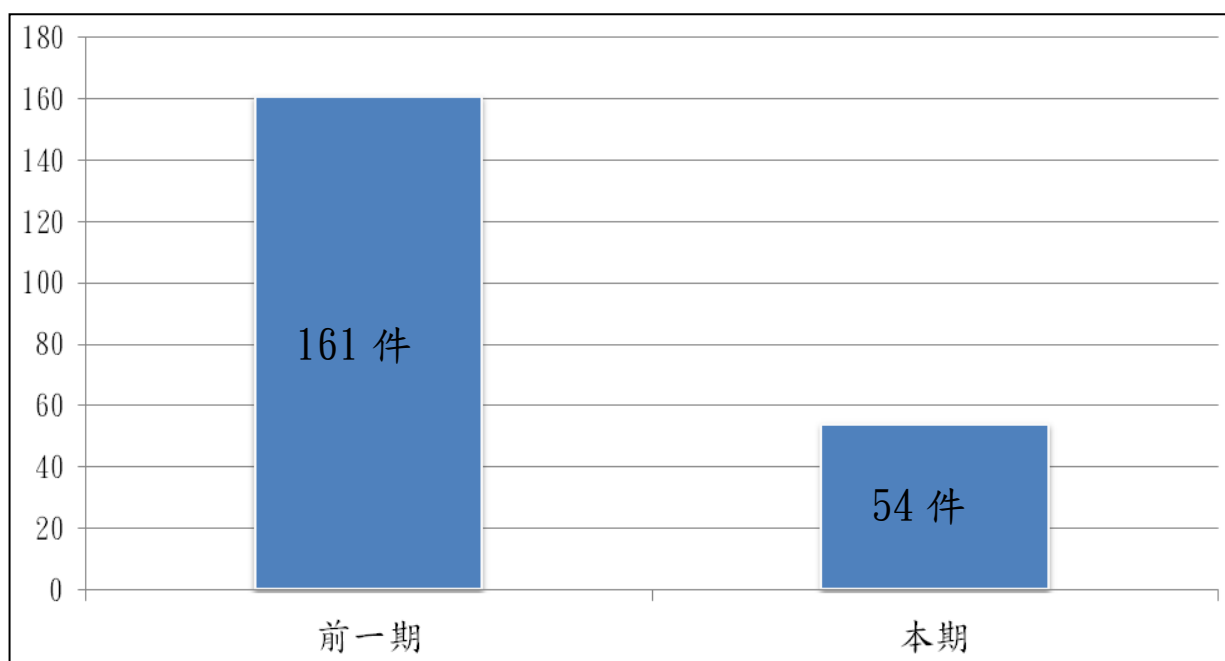


圖 11. 1999 線上服務系統爆竹煙火檢舉數量

資料來源：本文整理

(二) 爆竹煙火檢舉案件中，以檢舉宗教活動案件數為主：

分析兩期檢舉案件中，皆以檢舉宗教活動案件數為主，前期有 83% 的檢舉案件都是針對宗教活動，本期則略下降為 80%。（圖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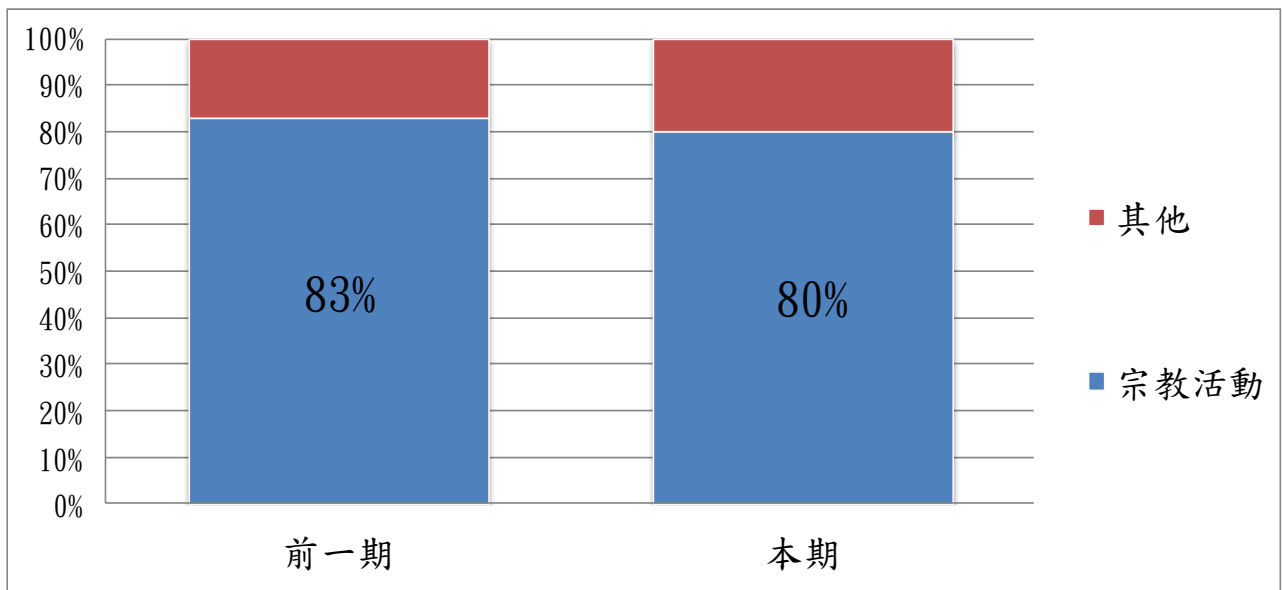


圖 12. 爆竹煙火檢舉宗教活動所占比例

資料來源：本文整理

(三) 檢舉宗教活動案件中，又以投訴噪音為最：

前期針對宗教活動的檢舉案件中，有 66%皆明確投訴噪音擾民、影響安寧，本期則為 67%，可見宗教活動所造成的噪音問題最為民眾所詬病。(圖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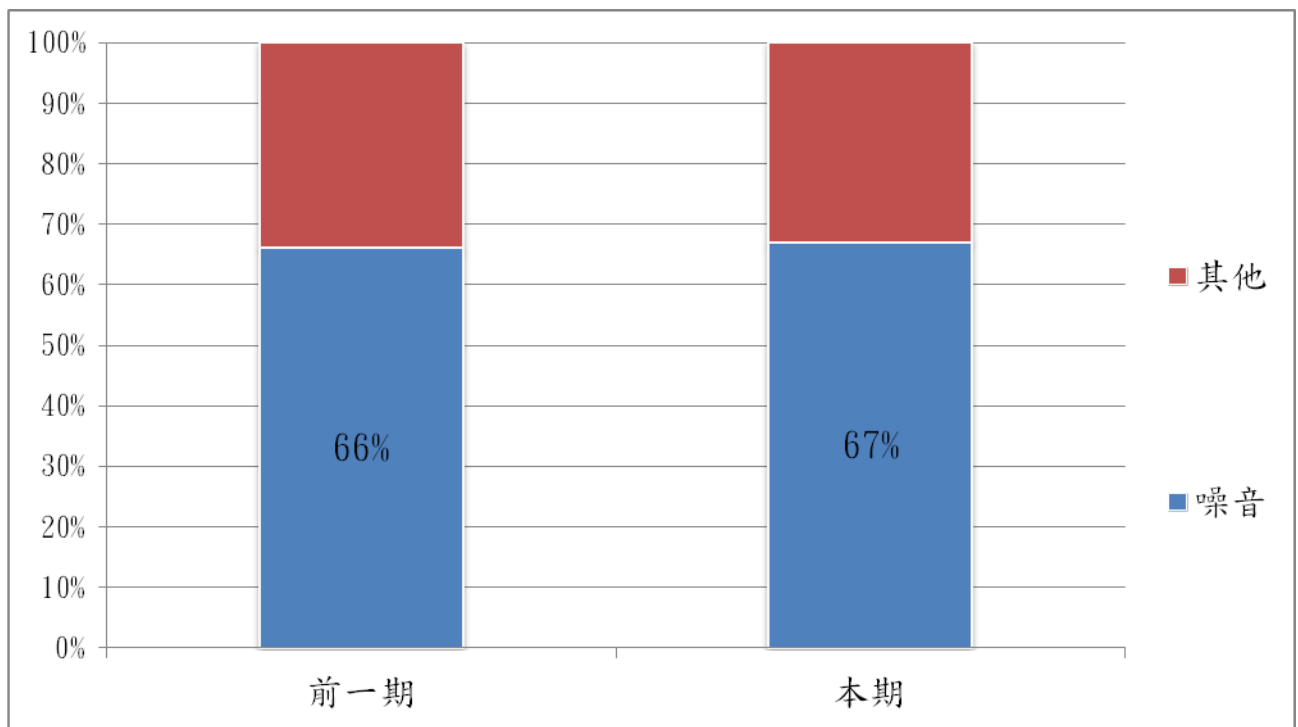


圖 13. 爆竹煙火檢舉噪音問題所占比例

資料來源：本文整理

(四) 兩期 9 月、10 月之爆竹煙火檢舉數皆為同期中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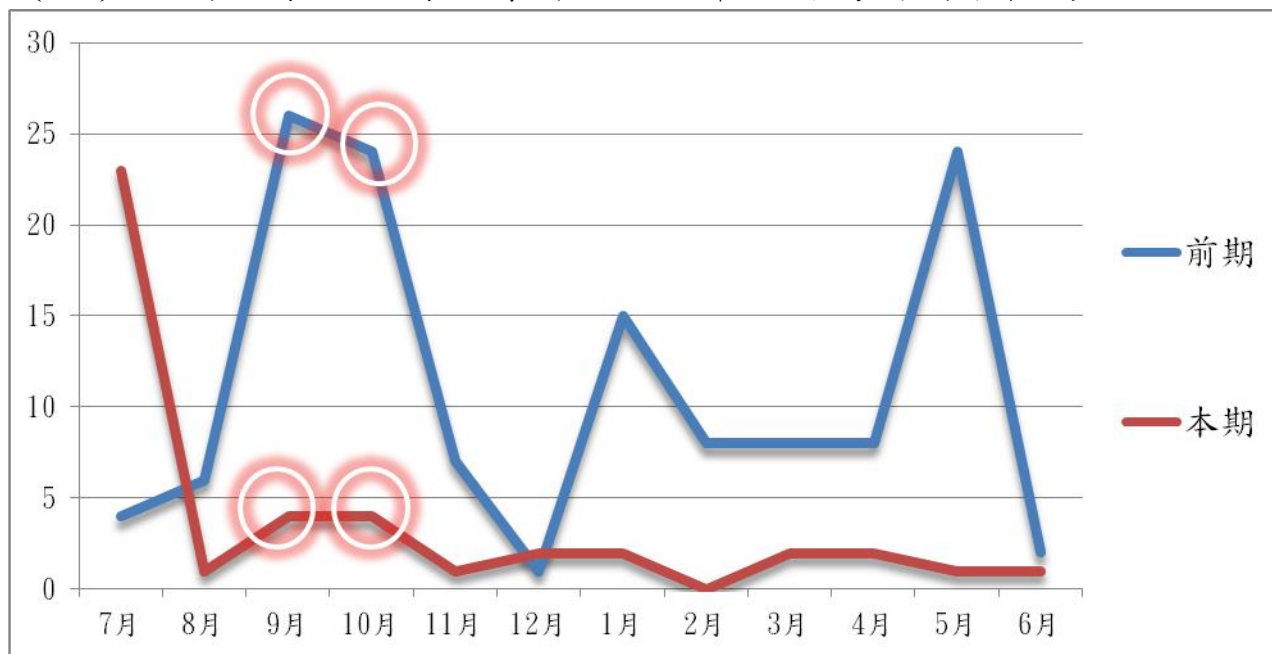


圖 14. 各月份之爆竹煙火檢舉數量
資料來源：本文整理

除了兩期之 9 月、10 月皆為檢舉高峰期外，另外尚有 105 年 1 月、105 年 5 月及 105 年 7 月呈現高峰值，探究其原因可分成兩大部分：

1. 受傳統節慶影響：1 月及 9 月分別是春節過年及中秋節，部分民眾會燃放爆竹煙火以增添過節氣氛，然而卻造成附近居民的不滿。
2. 受大型宗教活動影響：以上高峰月份大多有舉辦至少一場以上的大型宗教活動，例如：104 年 9 月有苓雅寮保安堂繞境、10 月有三鳳宮繞境，105 年 5 月有江家范府千歲繞境、7 月有高雄聖興會繞境等，這些廟會活動大量燃放爆竹煙火，導致檢舉案件數暴增。

伍、建議與結語

在民眾對生活環境品質要求日漸提升的現今，爆竹煙火管理及宗教活動政策的改革已是必然的趨勢。綜觀近年來爆竹煙火之檢舉案件，在市府團隊大力推動環保宗教活動政策下，呈減少的趨勢，努力的成果可由本局本期(105 年 7 月 1 日至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市府 1999 線上服務系統陳情爆竹煙火數量 54 件較前期 (104 年 7 月 1 日至 105

年 6 月 30 日) 減少 107 件 (或-66%)，以及本局接獲 119 檢舉爆竹煙火件數由前期 511 件降低至本期 331 (或-35%) 件看出其成效。

對於未來市府爆竹煙火管理概況，綜整建議如下：

一、持續推動環保宗教活動政策

市府所推動之環保宗教活動政策，目前已針對廟會繞境活動分別依事前、事中、事後有因應措施如下：

(一)事前宣導

經民政局彙整各局處宣導事項後，由各區公所對轄內宗教團體進行訪視宣導，倘評估後續仍有聯合宣導必要者，則由區公所召集相關局處辦理區級聯合宣導。

(二)事中監控

廟會活動進行時，環保局清潔人員隨繞境隊伍沿路監控，警察及消防人員則視情況、人力派員警戒，倘環保局清潔人員發現有違規相關法令情事，立即將現場狀況上傳至宗教活動通報 LINE 群組，各局處看到訊息即應前往現場警戒、勸阻及蒐證。

(三)違者事後開罰

一旦發現廟會有違規行為，相關局處除適時勸阻外，也會在現場拍照、錄影蒐證，作為開罰依據。

從本局接獲之爆竹煙火檢舉案件中，可看出檢舉對象仍以宗教活動案件為主，自市府 105 年推動環保宗教活動政策以來，檢舉數已明顯下降，顯示環保宗教活動政策確實有其成效，期待在未來持續推動之下，能夠漸漸在傳統文化以及市民生活品質中找到平衡點。

二、落實廟宇登記制度

由本局取締之宗教活動案件中，可見違規燃放爆竹煙火的宮廟大多為未登記立案之私壇，故建議落實本市寺廟登記制度，以利對現有私壇進行有效的宣導、輔導，才能進而預防違規燃放情事、維護生活

環境品質及公共安全。

三、落實廟宇之獎勵及懲罰制度

持續推動「高雄市政府輔導宗教活動友善環境要點」，對舉辦廟會活動具有友善環境之具體事蹟者（例如辦理廟會繞境活動時以電子音效代替實體鞭炮、或主辦廟方向參與廟方宣導減炮制度，請贊炮者亦須遵守相關法規等），視其情節予以表揚或獎勵；廟會違反相關法令規定時，除由各權管機關依法裁罰外，並視其情節酌減相關補助經費、列入年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以達到約束效果。

廟會繞境文化一體兩面，有人覺得廟會繞境越熱鬧越好、爆竹放得越多代表誠意越足，有人卻覺得燃放爆竹煙火產生的噪音、空污問題嚴重干擾居住生活品質，甚至影響到公共安全，如何在正反兩面聲浪間取得平衡，是市府未來持續努力的方向。自市府 105 年推動環保宗教活動政策以來，已漸漸有宮廟響應，例如左營舊城城隍廟即主動張貼公告並向交陪之宮廟、陣頭、轎班勸導活動期間勿燃放爆竹煙火³、永安區慈濟宮購置環保禮炮車，既可維持傳統文化，也兼顧環保與生活品質，響應「減金」、「減香」、「減炮」政策⁴。往後期待能持續透過法規、宣導及宗教團體自律，三管齊下，讓市民有更乾淨的生活環境及寧靜的居住品質。

³左營城隍廟繞境 不燃爆竹不燒紙錢 <https://goo.gl/dSdQAV>

⁴環保禮炮車「放炮」無汙染 敬神心意不打折 <https://goo.gl/adca3H>